

2024 年
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3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5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6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以建设服务型、法制型政府为目标，努力提高政府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

(一)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三)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创建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四)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规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它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安全、劳动、保障、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五)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六)加强镇级财政、村级的财务及专项资金监督和管

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

(七) 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八) 制定和组织实施新农村规划建设及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公用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切实保护和改善辖区内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九) 负责辖区绩效考核，新社会组织管理。

(十)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安乐镇人民政府	财政核拨	22
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8
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8
行政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7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主要任务是：全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财政收入增长 5%，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 10%。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 突出提质提效，不断加快产业转型。坚持农业兴镇。

坚持稳粮优烟，以“长牙齿”的硬措施保护耕地，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要求，坚决杜绝“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力争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1.8 万亩，水稻制种 2500 亩，新增开发耕地 60 亩；深化种植结构调整，力争完成 2024 年新增烟叶种植面积 8000 亩，实现烟农收入和烟叶税收“双增长”；大力推广“五新技术”，力争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 85%以上。发展特色花卉，加强与省农科院对接，研发和引进一批“精品”特色多肉，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推动多肉产业提档升级。做优笋竹产业，坚持控面提质增效，科学调整竹林产业结构，加快竹林灌溉设施建设，推广竹阔混交经营 5000 亩，新增丰产竹林示范片 10000 亩，建设竹林单轨运输轨道 5 公里、生物质燃料（或电）烤笋房和煮笋锅炉 12 个；加快竹笋食品化进程，不断延伸竹笋产业链条，助力笋竹产业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培育夏坊百亩林下黄精种植示范基地。坚持工业强镇。开拓市场份额，全力支持纽凯斯、闽宁视讯、亿穗电子、勇宏竹木、天和建材、亿盛建材等企业走出去、请进来，找市场、拓销路，增加潜在订单。优化产品结构，坚持差异化和特色化发展，引导旺鑫林业上新竹餐具生产项目、勇宏竹木工艺新增竹工艺品生产项目、元宏环保新型吸附材料项目，主动适应消费需求，进一步提升企业竞争力。坚持筑巢引凤，积极向上争取政策项目支持，持之以恒推进竹木产业园建设。扩大经济体量，坚定不移支持企业发展，加强企业和企业家队伍培育，

力争 2024 年新增培育限额以上企业 3 家、注册服务业企业 2 家、规上工业企业 2 家。坚持文旅活镇。发挥品牌效应，充分用好“乐野小镇”网红打卡地的优势，做好“学”“教”“游”文章，打造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农旅融合产业示范区。整合旅游资源，用活用好谢坊碗瑶瀑布、刘坊俞家棍、夏坊古游傩、赖畲兵工遗址等资源，拓宽旅游路线，持续优化周末游、近郊游攻略，提升吸引力。办好文旅活动，整合特色民俗活动、非遗展演、笋竹文化等资源，举办“多肉嘉年华”“笋竹文化节”“夏坊古游傩”等特色活动，依托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假日和寒暑期，开展系列群众喜闻乐见的文旅活动，推进以节兴旅、以节促游。

（二）突出开发开放，持续增强发展后劲。精心谋划项目。坚持招大引强，聚焦笋竹、矿山、多肉等主导产业补链、强链、延链需求，大力开展以商招商、乡贤招商，推进在谈项目签约、签约项目投产、投产项目上规；进一步探索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激励机制，明确目标责任、强化考核激励、统筹力量支持，树立“人人都是招商员”的理念，凝聚全员大招商的强大合力，全力打好项目招引主动战，力争全年招引项目 5 个、签约金额 6 亿元以上。深化嘉宁合作，发挥本地优势和地方特色，融入上海产业链条，对接上海的广阔市场和优质资源，组织前往上海嘉定开展一次深度市场考察，走访一批重点企业单位，收集一批有效招商信息，形成一张合作项目清单，力争推动 3 家以上嘉定企业来宁考察，推动 1 个

项目成果落地。加快建设项目。实行挂图作战、倒排工期、跟踪问效，及时掌握项目进展，确保天和建材二期完成审批，元宏环保新型吸附材料生产项目开工建设、三煌智能婴童家居用品生产项目完成主体建设、安乐自动化蛋鸡养殖（二期）项目竣工投产。积极争取集镇道路修建、安乐镇多肉及笋竹产业农旅融合乡村振兴示范工程、谢坊村排洪沟建设等项目落地，力争全年新增 5000 万元以上固投项目 5 个以上。全力服务项目。落实“事不过夜、马上就办、办就办好”的金牌店小二服务要求，持续转变工作作风，加强企业联系走访，切实做好镇域内企业要素保障和帮办服务工作，主动为企业争取政策，帮助解决用工、用地、融资等方面难题，推进企业降本减负，助推企业健康平稳运行。

（三）突出宜居宜业，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持续美乡村。坚决守好耕地，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切实加大定期巡查、源头防控、综合治理、警示约谈等措施落实力度，坚决遏制新增违法用地。严格控好风貌，高站位编制国土空间规划，严格落实“房长制”要求，加强农村建房统一管理，严格把关新建房屋审批、建设、验收各个环节，确保施工安全及整体风貌协调统一。全力建好景点，以“五个美丽”建设为抓手，全面推广“企业+农户”庭院经济模式，加快推进露营基地、乐野民宿、百竹园、竹文化教育基地等项目建设，让各景点串点成线。持续优环境。积极推广安乐村“八星文明户”积分爱心超市管理模式，助力农村环境治理常态化长效化。持

持续提升集镇风貌，对集镇街道店外营业、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乱象开展集中整治，推进镇容镇貌管理秩序常态化；加快推进集镇道路修建，重新规划停车位，谋划争取老街污水管网建设等项目，全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强化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和移风易俗活动，开展“最美婆媳”“最美庭院”“最美家庭”等评选，引导群众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共建文明乡风、淳朴民风、良好家风。持续治污染。久久为功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全力做好秸秆禁烧、废气排放、扬尘治理等工作。突出抓好生猪养殖污染整治，对全镇 24 家生猪养殖户（场）开展整改提升“回头看”和常态化监督检查，严防偷排、漏排现象。紧盯辖区企业污染突出问题，重点整治景荣农业、福利生态、安益食品等企业废水排放；加快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积极争取资金建设刘坊、夏坊、赖畲等 3 个村农村污水处理站，实现农村污水处理全覆盖。强化水土流失治理，督促道松采石场、天和建材、元宏建材等企业加强矿山生态修复；力争实现植树造林 500 亩，森林抚育 3000 亩，封山育林 1500 亩。

（四）突出共建共享，全面改善社会事业。全力办好民生实事。大力促进就业创业，做好基层就业服务，落实各项就业创业优惠政策，积极开展就业推介、技能培训、家政服务、小吃培训等工作，力争向企业推荐用工 12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2.34% 以内。强化困难群众救助，抓好低收入家

庭、特困供养对象、孤儿、高龄和失能老人、残疾人的生活保障工作。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推进夏坊村长者食堂建设，进一步整治敬老院、幸福院环境，改善居住条件，提高供养人员生活水平。落实社会保障制度，抓好城乡居民社保、医保、农业政策性保险的宣传和征缴。持续优化公共服务。深化医疗改革，推进卫生院引进电子病历系统、智能化医疗设备建设等，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深化教研教改，加强“双减”背景下的教研教改，持续开展“‘三笔’活动引领，‘五心’教育树人”党建品牌活动，打造高效课堂，提升教学质量。深化文体建设，进一步完善各村文化活动和文体配套设施，积极开展“音乐文化节”“文化三下乡”“品味中秋，传承文明”等文艺活动，丰富群众文体生活。三是不断提高治理水平。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硬措施”，扎实做好消防、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防灾减灾工作。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接访、带案下访工作，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畅通群众诉求渠道，有效推动信访案件化解，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深化“平安安乐”创建，持续巩固禁毒重点整治成果，落实重点人员管控措施，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行为，全面提高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

（五）突出实干实效，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建设法治政府。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三重一大”行政决策

程序，提高政府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水平。强化行政执法监督，促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和人民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广泛听取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共谋发展大计。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建设有为政府。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始终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始终站在群众立场上想问题、办事情，始终把抓落实作为政府工作的生命线，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加大协调推进和跟踪督办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见效，以高效率赢得高质量。建设廉洁政府。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市县相关规定，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深化巡察整改成果运用，强化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廉政风险防控，确保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9.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911.32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2.9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552.41	支出合计	1552.4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552. 41	641.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911. 32	0. 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39. 44	548. 0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891. 37	0. 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12. 97	93. 0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19. 95	0. 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552.41	1552.41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439.44	1439.44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41.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8.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93.02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641.09	支出合计	641.0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41.09	641.09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48.07	548.07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3.02	93.02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41.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641.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7.65
30101	基本工资	166.66
30102	津贴补贴	73.32
30103	奖金	61.5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1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09
30114	医疗费	2.3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38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2	印刷费	20.24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6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06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1.5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为1552.41万元，比上年增加70.17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及其他收入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41.0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911.3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552.41万元，比上年增加70.17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对个人及家庭补助及乡村振兴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552.41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41.09万元，比上年增加17.52万元，增长2.8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比上年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

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差旅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政府正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 548.07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公积金、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和日常公用支出。

(二)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93.02 万元。主要用于村干部工资、村主干转任“跨村联建”党组织书记(副书记)、“农业、林业”两员工资、村主干转任“村两委”副职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41.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90.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0.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费经费预算。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经费预算。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0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无项目绩效目标表。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0.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0.89%。主要原因是印刷费费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32.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32.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化县安乐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3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